

证券代码：870916

证券简称：雷利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

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5]第 020621 号）及《关于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编号：中兴华报字[2025]第 020069 号）。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一、审计报告关于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具体内容

审计报告中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正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雷利股份 2024 年度亏损 482.4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雷利股份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93.46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雷利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关于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及事项，公司董事会说明如下：

- 该审计意见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经营成果。

2. 针对审计报告所强调事项，公司根据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已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公司的持续亏损主要是 2024 年度计提了大额坏账，同时，公司源网荷储项目开发前期投入较大，时间周期较长，因此导致公司持续亏损。

（2）公司管理层目前除了积极推进现有的项目开发进程，同时，也积极推进原有的新媒体、企业广告、咨询培训等中小型业务，增加企业现金流，已经出现良好效果。

（3）公司董事会正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包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雷利新能源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